

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苗栗分會新聞稿



發稿日期：民國 115 年 08 月 21 日

聯絡人：中級專員 林芳如

聯絡電話：037-353410 分機 227 編號：1150821

國道 1 號苗栗三義段重大傷亡事故，犯保苗栗分會主動關懷

國道 1 號苗栗三義路段於 8 月 19 日發生重大交通事故，造成 6 人送醫，其中 3 人死亡、3 人受傷。事故發生翌日（8 月 20 日）下午，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臺灣苗栗分會（以下簡稱犯保苗栗分會）由 3 位專員前往頭份市立殯儀館，主動關懷慰問罹難者家屬，了解家屬目前身心及生活需求，並提供必要協助。

訪視過程中，專員分別與兩戶本國籍罹難者家屬會談。面對親人突如其來的離世，家屬仍沉浸於悲傷與不捨之中，情緒十分低落。對於事故詳細原因及責任歸屬，仍有待後續司法調查釐清。

犯保苗栗分會除向家屬表達慰問外，也主動說明犯罪被害人保護服務及相關權益，包括法律協助、訴訟程序資訊、心理支持及後續關懷服務等，並於現場致贈慰問金，希望在家屬遭逢重大變故之際，提供即時支持與陪伴。本案另有菲律賓籍罹難者，犯保苗栗分會亦持續關注其家屬需求，並由馬尼拉經濟文化辦事處臺中分處協助處理後事及相關事宜。不論被害人國籍為何，面對重大事故造成的家庭變故，均應獲得適切的支持與協助，犯保苗栗分會將視家屬需求，持續與相關單位保持聯繫，提供必要服務及資源連結。

犯保苗栗分會表示，事故發生後，家屬除面對親人離世的傷痛，也可能面臨司法程序、心理調適及家庭生活等多重壓力。分會將持續追蹤家屬需求及後續司法程序進展，並依個別家庭情形提供法律資訊、心理支持及生活協助，陪伴家屬逐步走過傷痛、重新面對生活。

